

江苏法治

主编:潘一嘉

网址: http://www.jseconomy.com/
邮箱: 1442635507@qq.com
联系电话: 15380375358

连云港中院全面推进作风建设

3月13日,连云港中院召开全市法院2026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暨作风建设推进会,全面贯彻中央、省、市纪委监委,全国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暨警示教育大会,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暨作风建设推进会等会议精神,总结工作、分析形势、以案为鉴,研究部署2026年全市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连云港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刘振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全市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重大,全市法院要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会议强调,要强化政治引领,持续锤炼坚强党性,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一体推进学查改。要深化制约监督,推进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推动内外部监督齐发力,完善“数助监督”增效能,强化制度执行刚性,引导督促全市法院干警持续抓好中院党组要求的“注重裁判导向效果,促进正向价值”等“六个具体审判理念”落实,从根本上保障审判质效,从源头治理信访问题,并促进正向价值。要坚持系统施治,强化司法作风建设,坚持反腐同查同治,深化廉洁文化建设。要加强队伍建设,压实各方责任,建强督察队伍,狠抓工作落实,坚持严管厚爱。 薛书丹

以法治护权益, 助推宠物经济跑出“新赛道”

近日,新沂法院窑湾法庭高效化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在法官的耐心释法说理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当即履行全部给付义务,实现一次有效实质解纷,达到“案结事了人和”的良好效果。

某宠物店与沈某签订《购买猫粮合同》,约定沈某在该宠物店领养宠物猫一只,并需每月购买指定品牌猫粮,合同期为两年。后宠物店以沈某未足额支付猫粮为由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法官发现该案事实明确且证据充分,权利义务关系清晰,争议金额不大,具备调解的良好基础,在征得双方同意后当庭进行调解。调解过程中,当事人情绪对立,一度陷入僵局。法官耐心安抚双方情绪,通过沟通询问掌握当事人需求,了解宠物店诉求和沈某无经济能力等情况,及时宣布休庭,采用沈某被当事人接受的庭下调解模式。

法官通过“背对背”讲清法理、讲明事理、讲透情理,让彼此“面对面”将心比心、互谅互让。双方当事人最终握手言和,达成调解协议。为避免案件进入执行程序,节约当事人时间和精力成本,法官在调解协议签订后提醒、督促沈某及时履行债务,在不利释明逾期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可能面临的不良后果。最终,案款于当日履行完毕,该纠纷彻底有效化解在判前执前。

该纠纷中,法官采取“庭下调解+即时履行”的“一步到位”解纷模式,既让法律的刚性和温度并存,又以“事心双解”的实际成效减轻当事人诉累,传递司法为民的温度。新沂法院将持续深化“调解+督促履行”工作机制,把履行引导融入庭前调解环节,实现“快履行、少强制、高效率”的办案效果。 赵雨秋 吴经纬

清江浦法院 多措并举化解消费纠纷

2025年,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共受理涉消费者权益保护纠纷案件162件,审结157件。案件类型主要有服务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产品质量责任纠纷,其中受理案件数量最多的是服务合同纠纷,共59件;其次是买卖合同纠纷,共51件。

审判数据显示,消费者权益保护案件主要呈现以下特点:纠纷类型多样化。除食品等传统的消费维权案件外,各类新业态、新模式、新业态案件有所增加,如医美、教培、健身、直播经济等。诉讼请求多元化。除消费者主张“退一赔三”“退一赔十”的惩罚性赔偿责任外,经营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的侵权赔偿责任、医美消费案件中主张精神损害赔偿责任逐渐显现。教育培训、健身服务纠纷增多,两类案件占比达25.58%。

为妥善化解消费纠纷,该院多管齐下。建立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联合区检察院、区市场监管局、区消保委建立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在家属广场设立“家装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站”。开展精细化审判,保障消费者及经营者合法权益。针对拟驳回消费者全部诉请的案件,要求承办法官提交专业法官会议讨论后再作出判决;针对涉及“退一赔三”“退一赔十”等具惩罚性质的案件,审慎运用惩罚条款,同时严格审查原告的身份,区分“职业打假人”,维系良好的市场交易环境。延伸司法职能,开展“安心消费、司法护卫”活动。通过发布典型案例、开展“送法进商圈、进平台、进社区”普法宣传、组织巡回审判等方式,增强经营者守法意识和消费者维权能力,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消费纠纷的发生。2025年,该院开展巡回审判、普法宣传等活动20余场次,受众人群1000余人次,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王炎 孔冬冬



为进一步激励青年干警增强实干担当、司法为民的意识,近日,东台法院黄海湿地环境资源法庭组织青年干警赴中国南海海军驻地,有“渔文化第一村”之称的巴斗村开展党建活动。 戚磊 张仕权 摄

无锡中院以高质量司法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本报讯(记者 潘一嘉)当前,消费在我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扮演的角色越来越重要,日益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基础性力量。3月13日,无锡中院召开“以高质量司法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新闻发布会,以典型案例为载体,向全社会通报2025年全市法院消费纠纷审判工作情况。

记者从会上了解到,近年来,随着消费者权益意识的日益增强,消费纠纷案件数量及涉案标的总金额总体呈现出上升趋势。2025年,无锡全市法院新收消

费纠纷案件2356件,比上年上升30.67%;审结2323件,上升35.14%;涉案标的总金额2.65亿元,上升71.86%。消费纠纷案件涉及的案由,主要包括买卖合同、服务合同纠纷、产品质量责任纠纷等。

其中,消费纠纷涉及领域越来越广。早期的消费纠纷,主要涉及老百姓的食品药品等常见生活消费领域。随着生活消费水平的提高,老百姓在住房装修、汽车销售、医疗美容、珠宝首饰等领域的纠纷也越来越多,新问题时有发生,给法院审判工作带来新的挑战。如在汽车消费领域,二手车买卖中经营者虚报里程、隐瞒事故情况

等消费欺诈问题时有发生;又如医疗美容行业缺乏行业自律和严格监管,部分经营主体资质欠缺,夸大宣传产品效果,侵犯消费者的知情权和选择权,纠纷较多。

由此,无锡法院针对消费纠纷案件审理采取了多项举措。

首先,健全消费纠纷多元解纷机制。无锡法院充分利用全市两级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在消费纠纷化解上的组织优势和工作经验,立足司法审判职能,积极沟通协调,吸纳市县两级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为全市法院特邀调解组织,加入法院调解平台,进一步推进消费纠纷

源头预防、多元化解,切实降低消费者维权成本,提高消费纠纷化解效率。该项工作于今年3月上旬已经完成工作机制建立,后期将推动落地运行。

其次,建立群体性消费纠纷的“多部门联动+代表人诉讼”模式。近些年,部分预付式消费中,经营者闭店跑路导致消费者索赔无门的情况时有发生,有些经营者甚至以此作为牟取暴利的“经验”,屡试不爽,引发多起群体性消费纠纷。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全市法院依托属地街道办事处、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派出所、司法所等多部门联动机

制,引导消费者采取代表人诉讼方式提起诉讼,最终通过“多部门联动+代表人诉讼”模式,高效处理多起群体性消费纠纷,及时维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再次,加强司法宣传,讲好消费纠纷审判故事。常态化开展司法信息发布工作,通过官方微博公众号等渠道,发布消费纠纷审判新形势新动态,选取贴近民生的案件,聚焦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消费场景,深入解读法律适用、裁判理由,帮助公众理解司法裁判的依据和价值导向,为消费者维权提供清晰的行为预期,为经营者合规经营划定明确的法律边界。

金湖法院:普法进商超 司法护航消费安全

第44个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为进一步强化消费领域法治保障,营造安全放心的市场环境,金湖法院携手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深入县城重点商超开展“守护消费安全,法治美好生活”普法宣传活动,以“司法+监管”的协同合力,筑牢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坚实防线。

活动现场,针对商超经营中常见的过期食品管理、促销折扣合规、消费纠纷处置等问题,法官干警逐一进行法律风险提示,引导商户树立“依法经营为基,诚信立商为本”的经营理念,从商品采购、仓储到销售的全流程严格把关,坚决杜绝假冒伪劣商品流入市场,从源头防范消费矛盾纠纷。

“面对面”普法,“点对点”指导的宣传互动,不仅帮助商户增强了法律合规意识,也为消费者营造了更加公平、透明、安全的消费环境。 冯国丽 胡志远



兴化法院:守护民生消费与金融安全

春风送暖,法治同行。3月13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兴化法院紧扣民生需求,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开展系列普法宣传活动。

针对金融消费安全,兴化法院联合政府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兴化监管支局,开展“清明金融网络,守护安心消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主题宣传活动。

刑庭、民二庭干警结合金融领域典型案例精准普法,围绕金融网络营销套路、非法代理退保理赔、职业背债、违规收集个人信息、银行卡境外盗刷等突出问题,细致解读法律法规,深入浅出讲解“七日无理由退货”“欺诈骗行为退一赔三”等关键法律依据,提醒群众树立理性消费意识,妥善留存购物凭证,遭遇侵权及时维权,善于维权。

活动中,干警现场手把手演示“人民

法院在线服务”小程序操作流程,细致讲解网上立案、证据上传、进度查询等步骤,让群众直观感受“指尖维权”的便捷。

现场一位阿姨拿着宣传单页感慨道:“以前网购踩坑只能自认倒霉,今天听了专业讲解,不光懂了法条,还学会了用小程序维权,心里一下子踏实了!”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也是最美的民生底色。此次系列普法宣传活动,是兴化法院延伸司法职能、践行司法为民的生动实践。下一步,兴化法院将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以司法之力守护百姓生活“烟火气”,守好群众“钱袋子”,让公平正义融入每一次消费交易,让消费者合法权益在法治护航下触手可及,全力维护安全、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筑起消费者权益保障防线。 范志刚 王琳

定制柜子不合同约定且逾期交付怎么办

近日,宿迁经开区法院审理了一起定制合同纠纷案件。王某为装修新房,与某家具经营部签订《订单合同》,约定由该经营部为其定制全屋柜子。然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家具经营部制作的柜子问题不断:交付的衣柜间等柜子与设计图不符,部分柜门被雨水淋湿,阳台洗衣柜尺寸错误需改装,且整体送货安装严重逾期。王某无法按计划入住新房,不得不向外部装修公司支付租金。经多次沟通,家具经营部在微信聊天中表示“我来弥补”,但始终未采取有效措施实际履行承诺。王某遂将其诉至法院,要求赔偿租房损失6000元以及柜子与设计图不符等损失1000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依法成立的合同,对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原告王某与被告某家具经营部签订的《订单合同》,系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不违

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真实合法有效,双方当事人均应全面履行各自义务。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家具经营部未按照约定交付工作成果,构成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王某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微信聊天记录、微信转账记录等证据予以证实,证明家具经营部逾期和未按照要求交付工作成果而产生租房居住损失。综合考虑逾期程度、违约时间、损害后果、本地房屋租金标准等因素,法院酌定支持赔偿王某租金3500元。

王某提供设计图、现场照片等证据予以证实,证明衣柜间柜子现状与设计图不一致,家具经营部提出修复方案,但王某不认可。王某主张的损失金额并未提供证据予以支持,综合考虑修复成本、修复时间、

损失程度等因素,法院酌定支持原告衣柜间柜子损失500元。综上,判决某家具经营部赔偿王某租金、柜子损失共计4000元。

在定制家具消费中,消费者因经营者违约造成的损失不仅包括产品本身的瑕疵损失,还可能包括因逾期交付产生的租金等间接损失。消费者在订立合同时应当仔细阅读每项条款,同时要养成保存证据的习惯,保存好合同、设计图纸、付款凭证以及相关沟通记录,形成完整的证据链条。需要注意的是,经营者在沟通中作出的承诺违约、承诺赔偿等意思表示,具有法律效力。

经营者对设计、生产、安装全流程负有高度注意义务,未按约定履约,需依法承担继续履行、补救措施及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经营者要严格按照约定履行义务。这不仅是对客户的负责,更是对企业信譽的维护。 苗悦

润州法院:从“纸上正义”到“真金白银”

“执行难”曾是司法工作的痛点,也是群众感受公平正义的堵点。胜诉判决如果只是“法律白条”,不仅损害当事人合法权益,更会侵蚀司法公信力。今年的最高法工作报告,用精准数据和鲜活案例,展现了执行攻坚战取得的显著成效,彰显了“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坚定决心。作为基层司法机关,镇江市润州区法院以最高法工作报告精神为指引,把执行攻坚战落到实处,让“纸上权利”变为群众手中的“真金白银”。

执行攻坚,贵在精准发力,靶向施策。润州法院对标顶层设计,聚焦涉民生、涉企、涉金融等重点案件,常态化开展凌晨集中执行、护薪惠民专项行动,重拳打击规避执行、抗拒执行行为,成

功化解一批多年积案。针对劳动者急难愁盼,法院加大涉薪案件执行力度,帮助85名劳动者追回劳动报酬355万元,以硬科技守护民生底线,用实际行动兑现胜诉权益。

执行攻坚,重在平衡力度、彰显温度。润州法院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在涉重病被执行人腾房案件中,推行“柔性执行+多方协调”,既保障申请执行人权益,又给予特殊执行人文关怀;处理十年“骨头案”时,刚柔并济促成自动履行,主动协助易地搬迁,化解矛盾于无形。这种“法理情融”的润州实践,避免了“竭泽而渔”,为社会机体留住空间,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执行攻坚,重在系统治理、久久为功。润州法院积极构建党委领导、政法

联动、部门协同的执行大格局,联合检察、公安等单位强化信息共享、线索移送与联合惩戒;健全与税务、民政、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常态化协作机制,织密查人找物“天罗地网”,推动形成源头共治、多方齐抓、社会参与的执行工作合力,让公平正义实现更加高效有力。

公平正义,不是写在判决书上的冰冷文字,而是群众切身可感的现实权益,是企业恢复生产的蓬勃生机,是困难群体得到保障的踏实安心。站在“十五五”开局之年的新起点,润州法院将持续深化执行攻坚,不断完善执行体制机制,以更精准举措、更有力的行动、更温暖的服务,护航区域高质量发展,彰显司法担当与时代作为。 沈沁婷 王蒙

贵重衣物送洗受损? 姜堰法院为您支招

近年来,随着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高端衣物洗护需求随之增长,因洗护操作不当引发的纠纷成为消费维权的新难点。近日,泰州市姜堰区法院审结一起皮衣洗护受损纠纷案,针对干洗店转让过渡期内的责任承担、高端衣物洗护标准等核心争议焦点作出明确裁判,为规范行业经营、提振消费信心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2024年1月,泰州某干洗店经营者王某与赵某签订店铺转让协议,赵某支付转让款后,双方未立即完成经营主体变更与店铺交接,过渡期内仍共同参与店铺日常运营管理。同年3月,王某将购置仅2个月的高档皮衣送至该店清洗。收衣时,王某、赵某二人在场,却未查验皮衣状况,告知对应洗护方式,亦未提醒王某可接受保值清洗服务,最终未开具载明衣物状态的正规服务单据。后因因洗护操作不当,该皮衣出现大面积脱毛、严重色差等情况,经第三方专业机构修复仍无法恢复原状,完全丧失品牌核心价值与原有穿

着属性。孙某多次与二人协商索赔未果后,将王某、赵某诉至法院。庭审中,王某与赵某主张双方为洗染服务实际经手人,同时对皮衣受损原因、损失金额提出异议,拒不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经审理认为,首先,根据《洗染业管理办法》规定,洗染经营者负有衣物查验、风险告知、开具规范服务单据的法定义务。本案中,王某、赵某未履行上述法定义务,无法提供证据证明皮衣送洗前已存在瑕疵,且二人在庭审中自认洗染操作不当引发洗染事故,法院依法认定皮衣损坏完全系清洗操作不当所致,经营者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其次,案涉皮衣为高端品牌服饰,损坏后已丧失品牌价值,不能仅以物理使用功能判定残值。依据《江苏省洗染行业消费争议解决办法》规定,非保值洗染衣物赔偿按25%的折旧率计算,最高不超过衣物原值的70%。案涉皮衣购置与送洗间隔不足2个月,法院最终核定按照衣物原值的

70%赔偿。同时法院明确,因经营者未主动告知消费者保值清洗服务,不得以消费者未选择保值服务为由减免自身责任。最后,案涉洗染服务发生在干洗店转让过渡期,王某、赵某共同控制店铺运营,全程参与收取洗衣环节,构成经营权利与义务的重合;且该干洗店已注销登记,二人未对过渡期的债权债务作出明确分割。法院据此认定,王某、赵某应对消费者的损失对外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二人内部的责任划分可另行厘清,不得以此对抗消费者的赔偿请求。最终,法院判决王某、赵某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后赵某提起上诉,二审法院维持原判。

法官提示,广大消费者应审慎选择洗护机构。送洗高端品牌、特殊材质衣物时,优先选择证照齐全、资质合规、具备高端品牌衣物对外的专业洗护能力与工艺,并有公示清晰的服务标准、洗护流程、收费标准与理赔规则的洗护机构。 肖小月 王纯娟

高淳法院:以法守护,为青春注入“安全感”

为切实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3月9日,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阳法庭、关工委走进培瑞中学,围绕“以法之名,守护少年的你”主题开展法治宣讲。

“淳法8090”宣讲团成员陈娇娇结合学生的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通过真实案例剖析、影视片段解读等方式,深入浅

出地讲解了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危害及法律后果,重点阐述了肢体欺凌、语言欺凌、网络欺凌等行为的界定,鼓励同学们互助友爱、文明相处,用尊重与理解共筑温暖校园。同时,聚焦学生网络安全问题,从自觉抵制网络谣言、守护个人信息安全、防范网络诈骗等方面,引导同学们依法上网、文明上网。 陈妍岚

用“金包银”手镯抵押借款方式诈骗被判刑

近期金价上调,不少不法分子动起了歪心思。近日,金湖法院审结一起诈骗案,被告人王某某因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7000元。

被告人王某某没有工作,靠啃老生活,平时还喜欢打牌,欠了一屁股债,于是动起了用之前网购的“金包银”手镯去典当行抵押借款的心思。其先后4次至某典当行,谎称做生意急需资金周转,用“金包银”手镯冒充足金黄金手镯,在被害人

杨某处以抵押借款的方式骗走65750元。杨某发现后,向王某某追回20700元,王某某亲属向杨某退赔剩余款项,并取得杨某的谅解。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王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综合考虑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及对社会的危害程度,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陈志佳

带货主播工资遭拖欠 精准查控执结护权益

近日,太仓法院通过精准查控、柔性执行,高效执结两起涉网络主播追劳动报酬纠纷案,现场为申请执行人全额追回被拖欠工资,以司法力量守护新业态从业者的“钱袋子”。

申请人许某、黄某系带货主播,与苏州某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薪资按底薪和提成结算。后公司经营不善停止运营,法定代表人孟某失联跑路,两名主播工资被长期拖欠。经劳动仲裁裁决后,该公司仍未履行支付义务,许某、黄某遂向太仓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中,法院通过网络查控,现场调查,发现被执行人名下暂无可供执行财产,住所地去楼空,执行一度陷入僵局。执行干警没有放弃,多次与申请人沟通梳理线索,经研判成功锁定孟某现在昆山某公司任职。掌握确切信息后,执行干警立即起赴昆山,在办公现场将孟某依法控制。起初,孟某情绪抵触,以“非实际控制

人”推脱,质疑仲裁效力。执行干警一方面严肃释法,明确法定代表人法律责任与仲裁裁决强制执行效力,告知其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另一方面温情说理,讲明欠薪对主播及其家庭造成的实际困难。经释法说理,孟某最终认识到错误,承认欠薪事实。考虑到其公司确因经营不善陷入困境,两名申请人也主动作出适当让步。在法院主持下,双方顺利达成一致意见,孟某现场筹措资金,按协商结果一次性支付两名主播全部工资共计14000元,案件当场执结。

近年来,直播、电商等新业态快速兴起,涉主播劳动报酬纠纷逐年增多,网络直播是新兴行业,相关从业者要增强法律意识。下一步,太仓法院将继续秉持“如在执”理念,加大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案件执行力度,创新执行举措,提高执行质效,积极回应民生关切,以实际行动让胜诉权益真正落地,让新业态从业者安心从业、放心追梦。 姚传应

高港法院:警惕“跑腿”陷阱 莫做犯罪“工具人”

只需开车接送包裹,每日便可轻松获利千元?这样的“美差”背后,隐藏的却是犯罪的深渊。近日,泰州高港法院审结一起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两名被告人沦为“跑腿”小利充当诈骗分子的“搬运工”,最终双双获刑。

2024年9月初,被告人刘某通过某聊天软件与上线人员搭线,对方许以每日1000元的高额报酬,双方约定由刘某与张某某驾车在江西万安前往江苏镇江,专门负责取送包裹。

在短短几天内,二人多次在镇江多地实施“接头”行动。刘某在车上望风,张某某则戴帽子口罩进行伪装,使用专门准备的手机上联系网约车司机,接收包裹后迅速放置于上线指定的路边草丛,并从中取走当日的“好处费”。

法官提醒,疏而不漏。刘某、张某某被抓获归案后,如实供述了全部犯罪事实,并在诉讼过程中主动退出违法所得,预缴了财产刑保证金。

高港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刘某、张某某明知是犯罪所得,仍在他人安排下予以转移,其行为已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

罚款5000元都拒不交, 这名被执行人因“拒执罪”被判刑

查封的车就在自己手里,法院限期交付,甚至开出了5000元的罚单,但他就是“硬扛”着不交。以为只是赖账?殊不知,这种行为已经触碰了法律红线。近日,泰州医药高新区法院审结一起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案件,给所有“老赖”上了一堂深刻的法治课。

2023年7月,罗某某因买卖合同纠纷被法院判决向沈某返还货款24万余元。其实,早在诉讼阶段,沈某就申请了财产保全,罗某某名下的一辆高档汽车早已被法院依法查封。

判决生效后,罗某某并未主动履行还款义务。2024年3月,案件进入执行程序,法院向罗某某送达了《通知书》,责令其限期交出那辆已被查封的高档汽车。然而,罗某某视若无睹,拒绝配合。

面对罗某某的消极抵抗,法院依法作出了罚款5000元的决定。本以经济上的处罚能让他清醒,没想到罗某某有恃无恐,依旧拒不交付车辆,导致法院的生效判决迟迟无法执行。鉴于其行为的严重

得罪且系共同犯罪。二被告人在共同犯罪中起次要或辅助作用,系从犯,依法从轻处罚;二被告人归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依法从轻处罚;二被告人自愿认罪认罚,依法从宽处罚;二被告人退出违法所得并预缴财产刑保证金,酌情从轻处罚。二被告人此次犯罪情节较轻,认罪悔罪态度较好,且积极退赃,故可给予其一定的缓刑考验期限。最终判决如下:一、被告人刘某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有期徒刑4个月,缓刑8个月,并处罚金2500元;二、被告人张某某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有期徒刑4个月,缓刑8个月,并处罚金2500元;三、退出的违法所得共计3300元,予以没收,上缴国库。判决作出后,二被告人均未上诉,该判决现已生效。

法官表示:“高薪兼职需警惕,取送包裹莫轻许。看似跑腿小生意,实则犯罪大坑。”电信诈骗网络诈骗分子为逃避打击,往往通过高薪佣金招募“车手”“取手”帮助转移赃款。这些“工具人”虽未直接实施诈骗,但其转移赃款的行为为诈骗团伙提供了关键帮助,同样要承担刑事责任。 李丽

宜兴法院走进“政风行热线”直播间

3月11日,宜兴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陈思远,周铁法庭副庭长孙跃君,政治部副主任何璐,刑庭副庭长尹映一行4人,受邀来到宜兴融媒体中心“政风行热线”直播间,就宜兴法院关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情况与广大听众朋友进行沟通交流。

访谈中,陈思远向听众介绍了宜兴法院“直路童行”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品牌的工作情况与下一步工作重点,孙跃君、何璐、尹映分别就关工委建设、“法官妈妈”活动、未成年人审判工作等方面进行了介绍。从“直路童行”直播间的深耕细作,到关工委的基层延伸;从少年审判机制的创新探索,到“法



官妈妈”26年的暖心守护……以法为盾,以爱为名,宜兴法院司法关怀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蓝天。

访谈还通过视频号同步直播,吸引广大网友实时互动。4人现场回答了听众关心的未成年人保护热点问题。 葛桑桑